

本試題是否可以使用計算機： 可使用 不可使用 (請命題老師勾選)

一、(25%)

古時候 移住民 巫來由 比律賓 閩廣人 既接踵 喜分類 相逞勇 野番退
入台東 三百戰 感皇風 其熟番 性愚直 歸化後 能守則 其生番 多貪殘

以上這段文字引自王石鵬的〈台灣三字經〉，請問，這段文字描述的那種台灣歷史經驗？作者在字裡行間又流露著怎樣的文化偏見？請盡量聯想申論之。

二、以下是王禎和著名小說：〈嫁妝一牛車〉其中一段。請細讀文章後，試就這部作品的語言與敘述技巧，情節與人物等，提出你的賞析與評論，並指出王禎和小說藝術的獨到之處。(25%)

餐聚底時候，冷戰得最熱。萬發一面食物著，一面冷厲地瞪阿好和姓簡底，愔愔不語地，連菜飯都不嚼的樣子。不論風雨，他一定是最後一個用完膳底，貫徹始終著他底督察底大責大任。有幾次阿好和姓簡底攀談開來，聲音比常較低，兩張臉有興奮底笑施展在那裡，萬發耳力拼盡了，還是聽不詳。他乾咳了幾咳很嚴重性底警告，他們依舊笑春風地輕談著，贊耳了一模樣，簡直目無本夫。斯能忍，孰不能忍？萬發豁啷丟下碗筷，氣盛氣勃地走出來——揔金伐鼓，要廝鬥一場。二十四小時不到，兩漢子就不戰而和啦！幾乎都如此地，每當萬發氣忿走出來，在人觀不到底地方，便解下緊纏在腰際上底長布袋，翻出紙票正倒著數，才——，啊！離頂台牛車還距遠一大截，多少容縱姓簡底一點！這樣底財神，何處找去！以後底幾天萬發就稍微眼糊一些。（洪範書店版，頁 91~92）

三、請說明下列文獻的時代背景，並分析作者在其身處之時代為何需要「文學辨義」。(25%)

「關於文學之意義，古來諸說紛紜，莫衷一是。在支那，在日本，或在西洋諸國，皆發種種之異意義。我國於文學之文字，早已用之，與文武對稱，為學問之總稱，(中略)。而在西洋，或謂取文法之意，或謂為學問之總稱。以近例言之，至明治十八年之頃，帝國大學之制，在文學科之中，有法學、經濟學、政治學，可知其於文學之意義作如何解釋也。文字之不同於文學者，自無待言，書籍與文學亦然，其他，算術與文學，政務與文學，各自不同。然自古在昔，文學常與之混同而用之，又凡以文字著者，皆解之為文學。」

一錄自謝雪漁〈文學辨義〉(《漢文台灣日日新報》第 2847 號 3 版、1907 年 10 月 28 日) —

四、請說明以下散文詩（蘇紹連〈獸〉）試圖在描寫什麼？並請說明其寫作特色何在？(25%)

我在暗綠的黑板上寫了一隻字“獸”，加上注音“戩々”，轉身面向全班的小學生，開始教這個字。教了一整個上午，費盡心血，他們仍然不懂，只是一直瞪著我，我苦惱極了。背後的黑板是暗綠色的叢林，白白的粉筆字“獸”蹲伏在黑皮上，向我咆哮，我拿起板擦，欲將它擦掉，它卻奔入叢林裡，我追進去，四處奔尋，一直到白白的粉筆屑落滿了講臺上。

我從黑板裡奔出來，站在講臺上，衣服被獸爪撕破，指甲裡有血跡，耳朵裡有蟲聲，低頭一看，令我不能置信，我竟變成四隻腳而全身生毛的脊椎動物，我吼著：“這就是獸！這就是獸！”小學生們都嚇哭了。